

网络公开信息表

建设单位名称	巴斯夫美克化工制造（新疆）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单位地理位置	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美克化工园区内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工
项目名称	巴斯夫美克化工制造（新疆）有限责任公司工程维修楼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项目简介	<p>根据公司日常维修及维护的需求，该公司新建一座工程维修楼，作为原有生产系统的辅助设施，为原有生产系统设备维修维护提供固定维修场所。</p>		
现场调查人员	/	现场调查时间	/
现场检测人员	/	现场检测时间	/
单位陪同人	/		
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p>作业人员维修作业过程会接触到锰及其化合物、臭氧、氮氧化物、一氧化碳、电焊烟尘、其他粉尘、砂轮磨尘、噪声、电焊弧光、高温等职业病危害因素。</p>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	/		
评价结论及建议	<p>评价结论： 依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2012年版）的通知》（安监总安健〔2012〕73号）的规定，该项目属于制造业中的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并综合考虑公司工作场所可能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毒理学特征、浓度(强度)、潜在危险性、接触人数、频度、时间、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和发生职业病的危(风)险程度，确定该建设项目为职业病危害较重的建设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的规定，对巴斯夫美克化工制造（新疆）有限责任公司工程</p>		

维修楼项目行了职业病危害预评价，结论如下：

(1) 该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为：

化学毒物：锰及其化合物、臭氧、氮氧化物、一氧化碳、电焊烟尘、其他粉尘、砂轮磨尘；

物理因素：噪声、电焊弧光、高温。

经综合分析，拟建项目作业人员在落实初步设计说明书的防护设施设计和本评价报告的各项建议后，接触锰及其化合物、臭氧、氮氧化物、一氧化碳、电焊烟尘、其他粉尘、砂轮磨尘、噪声、电焊弧光、高温的预期浓度见表 8-1。

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预期接触水平

评价单元	岗位名称	职业病危害因素	预计接触水平
热维修处理区	维修人员	锰及其化合物	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小于 1/10 OELs，预期接触水平不超标
		臭氧	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小于 1/2 OELs，预期接触水平不超标
		电焊烟尘	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小于 OELs，预期接触水平不超标
		氮氧化物	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小于 1/10 OELs，预期接触水平不超标
		一氧化碳	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小于 1/10 OELs，预期接触水平不超标
		电焊弧光	作业人员接触的电焊弧光小于职业接触限制，预期接触水平不超标
		高温	WBGT 指数小于接触限值，预期接触水平不超标
		其他粉尘	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小于 OELs，预期接触水平不超标
		砂轮磨尘	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小于 OELs，预期接触水平不超标
		噪声	作业人员接触 8h 等效声级小于 85 dB(A)，预期接触水平不超标

(2) 该拟建项目总体布局、生产工艺及设备布局、建筑卫生学、职业卫生管理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法律法规标准要求；个人防护用品、职业病防护设施、应急救援措施、辅助用室、职业卫生专项经费等内容应进行完善。

建设单位在后续设计和施工建设中，应认真落实初步设计说明书的防护设施设计和本评价报告的各项建议，在施工建设中具体细化实施。在落实各项防护措施后，该建设项目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的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的要求。

建议：

1、拟建项目属于生产装置的辅助生产设施，维修过程，维修人员在维修过程可能存在密闭空间作业，作业人员应做好清洗置换和通风措施。

2、维修人员定期对通风除尘设施进行维护，保证通风除尘设施正常运行。

3、工程维修楼热处理维修区域应设置冲洗设施，服务半径不超过 15 米。

4、建议工程维修楼热处理维修区域设置移动除尘设施，收集处理电焊作业、气割作业、打磨作业产生的粉尘。

5、不锈钢钝化膏涂抹、刷漆作业时，建设单位应加强作业区域的通风和作业人员个体防护。